2010年《资产评估师》经济法预习:第一章(10)资产评估师考 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645/2021\_2022\_2010\_E5\_B9\_ B4\_E3\_80\_8A\_c47\_645836.htm class="mar10" id="htiy"> 三、 行 政复议法 (一)行政复议的概念 行政复议是指行政相对人认为 行政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,依法向行政复议 机关提出申请,由受理机关根据法定程序对该具体行政行为 的合法性和适当性进行审查并做出相应决定的活动。 (二)行 政复议基本制度 1、一级复议制度 2、书面复议制度 (三)行政 复议受案范围 行政复议范围,是指行政相对人认为行政机关 作出的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,依法可以向行政复议机关 请求重新审查的范围。1、《行政复议法》第6条明确列举了 具体行政行为复议的范围。根据该条文规定,公民、法人或 者其他组织对下列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,可以依法申请复议 : (1)对行政机关作出的警告、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 法财物、责令停产停业、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、暂扣或者吊 销执照、行政拘留等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。(2)对行政机关作 出的限制人身自由或者查封、扣押、冻结财产等行政强制措 施决定不服的。(3)对行政机关作出的有关许可证、执照、资 质证、资格证等证书变更、中止、撤销的决定不服的。(4)对 行政机关作出的关于确认土地、矿藏、水流、森林、山岭、 草原、荒地、滩涂、海域等自然资源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 决定不服的。(5)认为行政机关侵犯合法的经营自主权的。来 源:考试大的美女编辑们本文来源:百考试题网 (6)认为行政 机关变更或者废止农业承包合同,侵犯其合法权益的。(7)认 为行政机关违法集资、征收财物、摊派费用或者违法要求履

行其它义务的。(8)认为符合法定条件,申请行政机关颁发许可证、执照、资质证、资格证等证书,或者申请行政机关审批、登记有关事项,行政机关没有依法办理的。这里的"没有依法办理"包括拒绝颁发和不予答复两种情况。(9)申请行政机关履行保护人身权利、财产权利、受教育权利的法定职责,行政机关没有依法履行的。(10)申请行政机关依法发放抚恤金、社会保险金或者最低生活保障费,行政机关没有依法发放的。(11)认为行政机关的其他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